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1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九名，现场会议由副董事长王能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关联董事就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物业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47,221.21 万元向杭州方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物业资产用于公司杭州研发平台、新产业项目孵化、高端医疗器械生产及办公、员工住宿使用。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钢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 2020053 号公告。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0054 号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